

感恩父母 贵在平时

■陆敬平

6月18日是父亲节。人们常说,父爱如山,母爱如海。这感融入木三分,非常真实。生活中,“虎妈”“猫爸”不能说没有,但却少之又少。有些子女抱怨父亲太严厉,让人受不了。这并不是说父亲对子女的爱就比母亲少,而是说明父爱的表达方式不同,是藏在严厉之中。歌曲说“世上只有妈妈好,有妈的孩子像块宝”,而笔者要说的是,世上还有爸爸好,有爸的孩子像块宝。

在10岁以下孩子的眼里,父亲就是一座伟岸的高山,好像父亲无所不能,心中满满的崇拜之情。在20岁的孩子眼里,父亲是那么平凡和普通,甚至内心深处有点看不起父亲,不是大款,亦不是高官,不能给自己带来雄厚的资产和优渥的幸福生活。在30岁孩子的眼里,父亲腰也弯了,头发也白了,就是一位普通的老人。只有当子女到了五六十岁,方能切实感受到父爱如山,为了家庭和子女,默默地奉献了自己的一生。

当今社会,我倒不是说中国的孩子就不孝敬自己的父母,妻贤子孝,家庭和睦

的也有很多很多。但是,却很少有人能把对父母的爱,尤其是对父亲的爱大声说出来。感到不好意思,当然,这算是好的。亦有一部分子女,心甘情愿地甚至认为理所应当享受父母的爱,认为大家都这样,而且千秋万代都是如此。只求索取,不讲回报。更有甚者,成为啃老一族,躺在父母的羽翼下吃喝玩乐。全然不顾父母的艰辛。生活中不是有子女住着高楼大厦,却让父母住着茅庵草舍,自己每天大鱼大肉地生活,却让父母食不果腹,甚至是拾荒讨饭,更有忤逆之子,张口就骂,抬手就打父母等等,啥人伦道德全然不顾。

因此,笔者大声疾呼,对父母的爱要大声喊出来,而且感恩父母不能只靠节,要贵在平时,天天感恩。而且做到感恩还要全方位,不能只是停留在浅层次让父母吃饱穿暖,更要注重对他们的精神慰藉。有句话说得好,最好的感恩是陪伴。不可否认,如今社会节奏不断加快,竞争也日趋激烈。子女要忙于工作、忙于小家庭等等,空闲时间不多,但是,即使再忙也不能忘了父母,再说时间就像海绵,挤一挤也就有了,少打一场牌,少喝一顿酒,少看一场电影等等,就可

挤出时间。再说,有些活动也可以带着父母,如陪父母打牌,带父母看场电影等等。要知道,最好的孝敬是陪伴。正像歌曲“常回家看看”所唱的那样,“老人不图儿女为家做多大贡献,一辈子不容易就图个团团圆圆”。

实质上,感恩父母其实很简单,一个电话、一句问候、一次探视、儿孙绕膝,就能让笑容回到父母的脸上,让他们快乐高兴一阵子。再就是,感恩父母首先需要了解父母、理解父母。毕竟父母是人不是神,可以满足我们的一切需求,早一点自立自强,千方百计减轻家庭的负担,为父母遮风挡雨,也是最好的感恩。

孝敬重平时,感恩要趁早。否则,一旦父母离我们而去,再想着感恩,就永远没有了机会,那时后悔也就晚了。



我的坐标 岂能由 APP 做主

■许辉

即将于今年7月1日实施的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》中,明确将个人地理信息纳入法律保护,引发社会各界对个人地理信息安全的广泛关注。

在网络定位服务越来越“懂你”的当下,个人地理信息正面临“被坑”的现实困境,这个“坑”到底有多深、多危险,不少网民很是关心和担忧,保护个人地理信息就成为了新修订的测绘法规定的亮点之一,“我的坐标我做主”也就成为了法律依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。

法律有了规定,但是要实现“我的坐标我做主”,还有两步关键的路要走:第一步,公众对个人自身地理信息应有足够的保护意识;第二步,如何才能有效查处、惩罚侵犯个人地理信息的违法犯罪行为。

个人地理信息属于个人信息的组成部分,这一点在立法上毋庸置疑,但在实际生活中,不少人并没有这种认识,对那些擅自采集个人地理信息的APP委曲求全的做法足以说明一切。还有些人更是主动让个人地理信息“裸奔”,走到哪晒到哪,犹如现场直播般,殊不知自己的隐私已经被泄露,为非法采集、利用个人信息者大开方便之门。如果自己对个人地理信息泄露都满不在乎,就更谈不上主动与侵害个人地理信息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了,依法保护个人地理信息的合力就会大打折扣。如果公众对自身地理信息有足够的保护意识,敢于对非法采集个人地理信息的APP说不,则会倒逼APP运营者依法规范收集个人地理信息的行为,而不至于再明目张胆地出现“你的坐标我做主”的局面。

实际上,有些人之所以明知有些APP要收集自己的地理信息,仍然还选择使用这些APP,是因为以前除了用还是不用两种选择外,再无第三种选择。但在个人信息保护法律规定逐步建立健全的当下,尤其是测绘法正式实施以后,相关职能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对非法采集个人地理信息的APP的投诉、查处机制,既要开辟用户可以选择投诉举报的渠道,还要保证用户对查处情况的知情权。根据我国网络安全法第41条的规定,APP运营者收集、使用个人地理信息,应当遵循合法、正当、必要的原则,不得收集与其提供的服务无关的个人地理信息,不得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和双方的约定采集、使用个人地理信息。这就对相关职能部门查处APP非法采集、使用个人地理信息提供了法律依据。谁来查、怎么罚的问题,网络安全法第64条也作出了相应的规定,罚款上限甚至可达一百万元。

实现“我的坐标我做主”,法律底线已经清晰可辨,但是实际操作还任重道远,公民个人对自身地理信息保护的意识以及查处非法采集、使用个人地理信息的机制都还有待加强,只有这两方面同步跟上了,“我的坐标我做主”才会常态化,个人地理信息受法律保护才会有更多的实质内涵和具体指向。

用正规大学名单狙击“野鸡大学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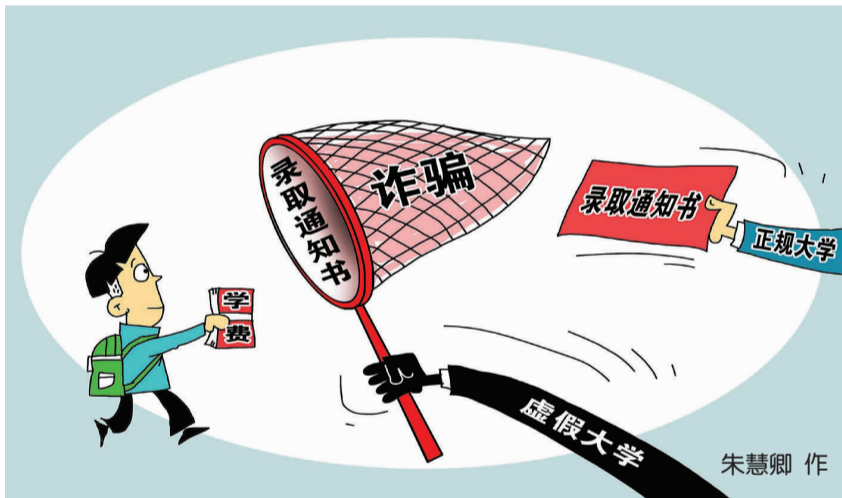
■关育兵

教育部15日发布全国高等学校名单。截至2017年5月31日,全国高等学校共计2914所。其中,普通高等学校2631所(含独立学院265所),成人高等学校283所。(6月15日新华社)

全国高考结束,各地考生将陆续填报志愿,关于“野鸡大学”的讨论再次引起社会关注。

由于违法成本低,利益空间大,一些不具备招生资格、没有办学资质、涉嫌非法招生和网络诈骗的“野鸡大学”屡禁不止。一些考生和家长担心会上“假的大学”。教育部名单的发布,能够为考生和家长识别“野鸡大学”提供帮助。

狙击“野鸡大学”,相关部门的工作还可以做得更扎实一些,比如在公布的



正规院校名单里,直接点击可以进入相关院校的网站;在招生季,所有正规院校也应该在网站上有悬窗,明确告知学校的办学地址、咨询电话等关键信息,以便考生和家长查询。

除此之外,教育部门还应为相关网站提供方便,把他们发现的“野鸡大学”

名单及时附在正规院校名单之后,并提供识别“野鸡大学”的方法。在一定的时期内,可以开设咨询热线,为考生和家长提供方便。

“魔高一尺,道高一丈”。只要把相关工作做得再扎实一些,把“野鸡大学”打出原形,避免考生和家长上当,并非不可以。



为暑期工做好综合服务是“关键一课”

■杨玉龙

暑假来临了,不少学生选择去做暑期工,赚些零花钱的同时也能积累社会经验。无论是去工厂当工人,还是从事促销员、服务员、更或者导游、家教、快餐店或超市收银员、发传单等等,都是学生从校园到进入社会的第一步,在锻炼自己的同时,也可以给家庭“创收”。所以,暑期工很受广大学生的青睐,也得到了家长的支持。

不过,暑期工也存在着一定风险。比如,用“暑期工”为关键词进行网络搜索,就会发现,暑期工被侵权的新闻频频发生。如:“黑中介”私吞暑期工工资,用虚假身份招聘暑期工等等,也让广大欲从事暑期工的学生防不胜防。

相比长期雇工,暑期工显得特别吃香。一方面这些学生素质高,领悟知识和掌握技能都较快;另一方面,这些学生对薪水没有很高的要求,又不需要签订劳动合同,无需缴纳各种社保费用。尤其是一些季节性生意,这些暑期工很大程度上解决了一些商家的用工难题。因此,从情理方面讲,用人单位理应对这些暑期工厚爱一等。

为了避免暑期工被侵权现象的发生,除了用人单位的合法合规用工、多些人情味儿外,学校和家不妨也做好相关知识的教育和警示。一则安全教育,引导学生提高防范意识,规避一些不法用人单位的陷阱;另一方面,法律教育,共同上好劳动用工普法课,引导学生掌握最基本的劳动用工法律常识,当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,

能够拿起法律武器维权。

同时,劳动监察部门,不妨有针对性地对相关用人单位敲敲警钟,打掉其“不法用工”的念想;另一方面,人社部门也应多组织些暑期工专场招聘会,为企业和求职人员搭好平台;同时,执法部门一旦发现坑害学生权益的行为,必须对相关责任人依法进行追责;对互联网招聘平台,也应加强整顿与打击,以规避潜在的风险。

毋庸置疑,暑期工是还未走出象牙塔的学生对社会的“第一堂课”。这节课,不应该从他们的权益受到伤害开始。法治社会,需要人人学法懂法信法用法,又一个暑期即将来临,一批暑期工会步入工作岗位,无论收入咋样,不妨为他们做好综合服务,尤其是为他们护好法律之航。